

## 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为孙公司宣城市中能汽车燃气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宣城市中能汽车燃气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为子公司宣城市中能汽车燃气有限公司提供担保额为 2,480 万元；含本次担保在内累计为宣城市中能汽车燃气有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2,480 万元。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逾期金额为 66,688.70 万元。

####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全资孙公司宣城市中能汽车燃气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曾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分行办理的借款合同编号为 1800003 的 2,500 万元流动资金借款业务，现因该笔借款业务将于 2019 年 6 月 3 日到期，现申请办理展期，展期金额为 2,480 万元，展期期限至 2020 年 6 月 3 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青岛中天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此项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于 2019 年 5 月 24 日签署了编号为 ZQ1900001 的《展期合同》。本次担保系贷款展期担保业务。

#### (二) 上市公司本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19 年 5 月 8 日，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全资孙公司宣城市中能汽车燃气有限公司拟向交通银行宣城分行办理流动资金借款展期业务，借款金额 2,500 万元（借款合同编号：1800003），展期期限 12 个月，由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中天能源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全资子公司青岛中天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为公司及长百中天能源有限公司，分别持有 75%、25%股权，根据青岛中天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上述股东已出具了《股东会决议》，同意此次担保事项。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被担保人名称：宣城市中能汽车燃气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安徽省宣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宝城路
- 3、法定代表人：汪应炎
- 4、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 5、成立日期：2007 年 3 月 26 日
- 6、经营范围：汽车用压缩天然气的加工和销售（限分公司经营）；燃气汽车转换装置销售并提供相应的技术服务；其它清洁能源的开发、利用和推广；液化天然气的充装、销售。（以上涉及许可的凭许可证或批准件经营）。
- 7、被担保人最近一年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19 年 3 月 30 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	14,914,819,231.16	14,565,166,378.74
负债总额	9,256,422,338.79	9,055,658,405.42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6,744,734,782.35	6,544,486,910.80
流动负债总额	4,593,970,483.72	4,398,492,069.88
净资产	5,658,396,892.37	5,509,507,973.32
营业收入	3,425,810,666.30	296,365,074.59
净利润	-963,573,234.45	-136,716,132.78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被担保人：宣城市中能汽车燃气有限公司

担保方式：本公司及青岛中天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金额：人民币 2,480 万元

#### **四、董事会意见**

上述担保系为全资孙公司的担保,有助于全资孙公司高效、顺畅地筹集资金,以满足其日常经营对资金的需求,更好地推动其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包括本次担保在内,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565,398.41 万元,全部为对全资子公司担保及控股子、孙公司之间担保,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99.92%,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 37.91%;本公司对控股子、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 403,555.33 万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 71.32%,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 27.06%;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下属全资、控股子公司相互提供担保逾期金额为 66,688.70 万元。

特此公告。

长春中天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5 日